

证券代码：000593

证券简称：大通燃气

公告编号：2018-062

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占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树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谢树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总资产（元）	1,784,084,158.78	1,725,619,044.44	3.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25,321,954.54	1,106,650,869.32	1.6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8,026,104.00	47.98%	464,387,199.71	40.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750,970.95	278.08%	17,376,568.49	248.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220,025.78	195.68%	12,795,735.16	167.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63,077,434.10	-5.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2	283.33%	0.048	242.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2	283.33%	0.048	242.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9%	增加 1.08 个百分点	1.55%	增加 1.10 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43,346.32	主要是报告期各公司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7,532.65	主要是报告期各公司收到的政府各种奖励和补贴。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260,584.80	是报告期出售了 1,585.35 万股已提减值准备的港股亚美能源股票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79,469.89	主要是报告期旌能天然气盘盈固定资产。
减：所得税影响额	5,929,389.49	主要是报告期出售了 1,585.35 万股已提减值准备

		的港股亚美能源股票，转回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018.20	是报告期阳新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4,580,833.3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83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94%	146,825,228	38,544,569	质押	37,330,000
陈蓉章	境内自然人	3.58%	12,848,189	12,848,189	质押	12,848,186
李朝波	境内自然人	3.10%	11,135,097	11,135,097	质押	11,135,097
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2.79%	10,000,000	10,000,000		
李可珍	境内自然人	1.72%	6,162,952	6,162,952	质押	6,162,947
胡红丹	境内自然人	1.14%	4,104,600			
俞旭斐	境内自然人	0.73%	2,620,102			
汤菊芳	境内自然人	0.57%	2,054,901			
俞杰	境内自然人	0.51%	1,829,700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3%	1,54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8,280,659	人民币普通股	108,280,659
胡红丹	4,104,600	人民币普通股	4,104,600
俞旭斐	2,620,102	人民币普通股	2,620,102
汤菊芳	2,054,901	人民币普通股	2,054,901
俞杰	1,829,700	人民币普通股	1,829,700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40,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14,3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4,300
于文奇	1,1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0,000
李永勤	721,000	人民币普通股	721,000
何洪俊	663,600	人民币普通股	663,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 9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上述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胡红丹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4,089,500 股；股东俞旭斐通过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2,620,002 股；股东俞杰通过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765,600 股；股东于文奇通过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700,000 股。		

注：1、至本报告期末，股东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除以上持股外，通过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股票收益互换方式持有公司股份 1,114,300 股，持股比例 0.31%。

2、2018 年 9 月 25 日，股东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将所持公司 106,280,700 股(占总股本 29.64%)无限售流通股份作价人民币 10 亿元协议转让给北京顶信瑞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目前，北京顶信瑞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106,280,700 股，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9月30日	2017年12月31日	增减额	增减幅度 (%)	增减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124,085,376.35	77,009,360.21	47,076,016.14	61.13%	主要是报告期子公司旌能天然气和大连燃气应收账款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预付款项	51,175,799.94	121,065,664.26	-69,889,864.32	-57.73%	主要是报告期子公司旌能天然气收回预付购气款所致。
持有待售资产		4,257,788.86	-4,257,788.86	-100.00%	是报告期转让了上年末拟转让的二级子公司河北馨睿70%股权所致。
在建工程	100,899,205.72	60,824,002.30	40,075,203.42	65.89%	主要是报告期旌能天然气、上饶燃气管网工程和睿恒能源北京亦庄项目建设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6,134,895.58	13,225,016.74	-7,090,121.16	-53.61%	主要是报告期出售了1,585.35万股已提减值准备的港股亚美能源股票，对应结转递延所得税资产影响所致。
预收款项	105,835,202.17	68,751,470.54	37,083,731.63	53.94%	主要是报告期子公司睿恒能源和上饶燃气预收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5,884,130.77	11,004,075.56	-5,119,944.79	-46.53%	主要是报告期缴纳了期初税费所致。
其他应付款	26,113,933.22	36,850,349.57	-10,736,416.35	-29.14%	主要是睿恒能源退投标保证金所致。
持有待售负债		2,406,897.24	-2,406,897.24	-100.00%	是报告期转让了上年末拟转让的二级子公司河北馨睿70%股权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294,516.73		1,294,516.73	100.00%	是公司所持港股亚美能源的公允价值变动扣除递延所得税影响后的净额。
少数股东权益	4,154,640.38	1,600,774.62	2,553,865.76	159.54%	是报告期子公司上饶燃气新增非全资二级子公司影响所致。

2、经营成果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1-9月	增减额	增减幅度 (%)	增减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464,387,199.71	330,436,005.38	133,951,194.33	40.54%	主要是报告期各燃气子公司城市燃气业务收入同比增加，公司取得北京华联房屋租赁收入同比增加，成都华联商品经营收入同比减少，以及公司LNG业务量同比下降共同影响所致。
营业成本	357,373,258.44	242,918,893.08	114,454,365.36	47.12%	主要是报告期营业收入增加，影响营业成本同向增加。
管理费用	48,526,729.49	34,915,408.73	13,611,320.76	38.98%	主要是公司陆续引进燃气专业人才致报告期工资费用同比增加和折旧费、咨询费等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研发费用	159,406.94		159,406.94	100.00%	是报告期子公司睿恒能源研发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88,881.47		-88,881.47	-100.00%	是各子公司冲销坏账准备所致。
投资收益	11,370,479.12	-2,478,847.01	13,849,326.13	558.70%	主要是报告期出售了1,585.35万股已提减值准备的港股亚美能源股票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	45,560.45	75,339.62	-29,779.17	-39.53%	主要是报告期处置固定资产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1,688,666.68	270,662.97	1,418,003.71	523.90%	主要是报告期旌能天然气固定资产盘盈收益。
营业外支出	470,570.91	170,977.61	299,593.30	175.22%	主要是报告期固定资产处置损失同比增加所致。
利润总额	32,709,294.73	11,238,114.58	21,471,180.15	191.06%	主要是报告期营业收入和投资收益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所得税费用	15,278,860.48	5,238,693.22	10,040,167.26	191.65%	主要是报告期出售了已提减值准备的港股亚美能源部分股权，对应结转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及利润增加影响所致。

净利润	17,430,434.25	5,999,421.36	11,431,012.89	190.54%	是报告期利润总额和所得税费用增加共同影响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376,568.49	4,982,271.13	12,394,297.36	248.77%	是报告期净利润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损益	53,865.76	1,017,150.23	-963,284.47	-94.70%	是报告期子公司少数股东盈利同比减少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94,516.73	-4,049,347.93	5,343,864.66	131.97%	主要是公司所持港股亚美能源报告期的公允价值扣除递延所得税影响后同比增加所致。
综合收益总额	18,724,950.98	1,950,073.43	16,774,877.55	860.22%	主要是报告期公司综合盈利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9月	2017年1-9月	增减额	增减幅度 (%)	增减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77,434.10	66,691,088.86	-3,613,654.76	-5.42%	主要是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少于购买商品提供劳务支付的现金影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65,800.88	-85,423,536.61	36,957,735.73	43.26%	主要是报告期出售1,585.35万股港股亚美能源股票，以及投资和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共同影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4,343.32	86,217,539.97	-82,553,196.65	-95.75%	主要是报告期借款所收到的现金和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275,976.54	67,485,092.22	-49,209,115.68	-72.92%	主要是报告期投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增加和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减少共同影响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8 年 9 月 25 日，公司控股股东天津大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通集团”）与北京顶信瑞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顶信瑞通”）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大通集团拟将持有的公司 106,280,7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占总股本 29.64%），以 9.41 元/股的价格，合计人民币壹拾亿元（小写：人民币 1,000,000,000.00 元），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顶信瑞通。

作为信息披露义务人，交易双方大通集团和顶信瑞通于 2018 年 9 月 28 日分别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18 年 10 月 15 日，交易双方完成 10,680,770 股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并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顶信瑞通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为丁立国先生。

2018 年 10 月 19 日，公司董事李占通、刘强、常士生、郑蜀闽及监事于欣义、解溟提交了辞呈；2018 年 10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拟补选 4 名董事、增选 2 名董事，提名丁立国、田立新、郑平、刘强、吴玉杰、阚永海为董事候选人；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提名曹有明、王辉为监事候选人；公司将于 2018 年 11 月 7 日召开股东大会进行董事、监事选举。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大通集团终止与荣盛控股签署的《股份转让意向协议》，与顶信瑞通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	2018 年 09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股东权益变动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大通集团、顶信瑞通分别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2018 年 09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交易双方大通集团、顶信瑞通办理完成了协议转让股份的过户登记手续。	2018 年 10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的公告》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辞职及修订章程，经董事会、监事会提名候选人，公司拟召开股东大会选举董事、监事。	2018 年 10 月 23 日	巨潮资讯网：《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增选董事的公告》、《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鉴于累积投票存在两种可能性，公司对召开股东大会通知进行了更正。	2018 年 10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更正后）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8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七、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8 年 07 月 01 日—09 月 30 日	电话沟通、互动易	其他	公司重组和股权转让的背景和意向、主营业务受股权转让影响情况、股权转让进展等情况。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川大通燃气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一日